**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消费物品及蔬菜、肉类等配送服务项目**

**采**

**购**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YH2025-07008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采购代理机构： |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党政办 |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_Toc272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678)

[一、前附表 6](#_Toc4885)

[二、采购文件 7](#_Toc4902)

[三、投标文件 9](#_Toc1461)

[四、开标评标 12](#_Toc27317)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6](#_Toc175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_Toc3442)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8](#_Toc29517)

[二、商务要求 19](#_Toc29878)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20](#_Toc14268)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3](#_Toc144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4](#_Toc15148)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44](#_Toc16291)

[一、供应商询问 44](#_Toc31383)

[二、供应商质疑 44](#_Toc25373)

[三、供应商投诉 45](#_Toc17941)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H2025-07008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消费物品及蔬菜、肉类等配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68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按实际供货物品及数量结算。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及地点：采购公告发出之时至2025年月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卧龙路1号裕众大厦B楼4楼（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

2.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营业执照、报名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联系方式。报名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说明。

3.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应于2025年月日9:30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下述指定地点，逾期送达不予接收。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以下两种方式可任选一种）：

（1）采用邮寄方式，邮寄公司建议采用EMS或顺丰（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工作人员接收登记工作），接收截止时间为2025年月日9:30时前（以签收时间为准，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投标文件，则作自动放弃投标处理，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邮寄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卧龙路1号裕众大厦B楼4楼（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联系人：凌静，电话：15257598644。

（2）现场递交，供应商应于2025年月日9:30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卧龙路1号裕众大厦B楼4楼）会议室，逾期送达不予接收。投标人代表将投标文件送交后应即交即走，不需参加后续开标会。

开标时间：2025年月日9:30时。

开标地点：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卧龙路1号裕众大厦B楼4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补充事项”。（重要）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环南路21号

项目联系人：张伽东

项目联系方式：0575-85383972

质疑联系人：胡传梁

质疑联系方式：0575-853957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卧龙路1号裕众大厦B楼4楼

项目联系人：凌静

项目联系方式：0575-88776697

质疑联系人：阮建宏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336881

3.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党政办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环南路21号

监督投诉电话：0575-85395779

**采购公告补充事项**

**一、采购组织类型： 自行采购**

**二、采购类别： 服务**

**三、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五、注意事项：**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采购公告及更正公告发布网址：**http://zfcg.czt.zj.gov.cn/和http://www.sxyc.gov.cn/公共资源交易板块。更正公告请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更正公告页面或越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采购公告页面中下载。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消费物品及蔬菜、肉类等配送服务项目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3 | **是否提供样品：** 否 |
| 4 | **是否演示：** 否 |
| 5 |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否 |
| 6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另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全部内容），以U盘形式单独密封递交。** |
| 7 | **履约保证金及缴退时间：**合同价的0.5%，合同履行期限截止后（且期间无违约情况）15天内退还。  **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分包与转包**：本项目 不允许 分包， 不允许 转包。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费：4000元。  （2）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  公司名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  账 号：336006190018819003083  开 户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迪荡支行  （3）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10 | **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部分）所属行业：**   |  |  | | --- | --- | | **采购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消费物品及蔬菜、肉类等配送服务项目**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 二、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效力**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签订及履约、付款等全过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人对本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投诉，否则即被视为认可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2.名词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分散采购或自行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社会中介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与采购人的采购代理合同约定行使采购活动组织等事宜。

2.2“**采购机构**”：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

2.3“**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投标人**”指已经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指未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6“**授权代表**”即“**投标人代表**”，指受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质疑投诉、合同签订等整个采购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人。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经营者等同于法定代表人。

2.7“**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采购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前标注“★”符号。

2.8“**投标人公章**”指投标人法定名称章。

2.9“**投标有效期**”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一个适当时间，投标有效期内需完成开评标以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事宜。

**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3.1采购国产**

**除采购文件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集中采购目录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品应当提供本国生产的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投标。

**3.2扶持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部分（详见前附表）必须为中小企业承接；以分包方式参与的，投标供应商和分包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部分均需为中小企业承接。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的，联合体各方所提供服务部分均为中小企业承接，则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包括中小微企业。

**3.3节能环保政策**

**本次采购的货物中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供应商须提供获得节能产品认证的货物。**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

**3.4优先采购创新产品**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变更的，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需要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将会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共资源交易采购公告版块（http://www.sxyc.gov.cn）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也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

4.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过上述途径通知投标人。

**5.参考品牌**

本采购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人也可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货币单位**

1.1投标文件以及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专业术语和外文证明材料除外。

1.2投标文件以人民币元报价或以下浮率（优惠率）报价，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2.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投标声明函；

2.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需经营者参与投标，不得授权）；

2.1.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2.1.4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2.1.4.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1.4.2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2.1.5中小企业声明函；

2.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注：“资格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2.1.5-2.1.6均为原件复印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2.2“商务和技术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2.1项目明细清单；

2.2.2技术响应表（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缘由。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3商务响应表（需对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服务期限等商务要求进行逐一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

2.2.4项目实施方案；

2.2.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2.2.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2.2.7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

**2.2.8按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重要）；**

2.2.9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投标人简介等，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可对上述内容的格式和内容进行调整，以使“商务和技术文件”内容更加完备。供应商自有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复印件（标项内另有规定的除外），加盖供应商公章。**

**2.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3.1开标一览表；

2.3.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开标一览表”需按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的要求制作，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3.1份数要求：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另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全部内容），以U盘形式单独密封递交。**

3.2封包要求：“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需装订成册，分三部分分别密封封装。封装表面至少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标段编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若要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制作、密封封装的投标文件可不予接收。

3.3签署要求：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各表单要求签署。

3.4制作要求：建议采用A4幅面，编制页码，制作目录，提倡双面打印。

**4.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提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若修改和补充为书面材料的应当密封，并明确注明“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或报价文件）修改（或补充）材料、项目名称或项目（标段）编号、供应商名称”字样，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未按上述规则制作的补充和修改材料将被拒收。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5.2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开评标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需与投标人书面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四、开标评标

**1.开标出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无需出席开标会议，并取消开标现场的书面签字确认等有关操作要求，投标人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告知其联系方式，以备询标等事宜。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以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室为准，递交时间以开标室的电子时钟显示为准，逾期不予接受。

2.2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在开标室外补充提交标书、各类证书证明等材料。

2.3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有权对投标文件包封、签署、盖章进行完善。

**3.开标大会程序**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3.2宣读完成投标文件提交并签到的供应商名单。

3.3启封“资格文件”，采购机构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发布资格审查结果。

3.5启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委员会对“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发布评审结果。

3.6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计算价格分。

3.7汇总技术商务分、价格分，根据总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公布评审结果。

**4.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4.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及协助处理质疑投诉。参与本项目进口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评审工作。

4.2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4.3采购人代表不担任评审组长。

**5.评审**

5.1评审程序：

5.1.1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5.1.2“商务和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审查范围包括实质性响应条款、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投标条款、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以及评审委员会认为的对采购文件构成重大偏差的内容。

5.1.3商务技术评分：对“商务和技术文件”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5.1.4“报价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审查范围包括报价有效性、准确性等。

5.1.5报价评分：根据评审价格和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价格分。

5.2评审委员会不负责解释投标人的得分高低和失分情况。

5.3评审委员会不得依据投标文件（包括样品、演示）以外的资料评分。

5.4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主动澄清。

5.5评审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报价修正规则**

6.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6.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7.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双方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7.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单一来源采购除外）；**

**7.3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7.4《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不实信息的；**

**7.5投标文件制作出现如下情况：**

7.5.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资格文件”的；

7.5.2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7.5.3“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7.5.4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7.5.5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7.5.6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7.5.7在《开标一览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的。

7.6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项目不符或内容严重不全的；

7.7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7.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9报价超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范围的；

7.10评审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7.11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7.12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7.12.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书；

7.12.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7.12.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项目实施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7.12.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7.12.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13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响应）无效：

7.13.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13.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13.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7.13.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包括但不仅限于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7.13.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包括但不仅限于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公章的；

7.13.6法律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7.14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7.15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强制执行的政策性规定的；

7.16未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

7.17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7.17.1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印章的;

7.17.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三处(含)以上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7.17.3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7.18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8.定标**

8.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8.2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认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与采购公告发布网址一致。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9.中标通知书的申领**

9.1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

9.2中标通知书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发出。

9.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9.4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不妨碍相关质疑投诉的提出和处置，中标结果在法定情形内允许改变。在处理完针对中标结果的质疑或投诉前，原则上不签订采购合同。**

##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采购人和中标人需在投标有效期内签订采购合同。投标有效期允许延长，但需征得中标人同意。

**2.合同备案**

**2.1中标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3.履约验收**

3.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3.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4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5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相关管理部门。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  |
| --- |
| **1.供货内容：**为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配送包括但不限于蔬菜类、畜肉类、禽肉类、水产品类、蛋类、奶制品类、豆制品类、水果类、牛奶、大米、食用油、饮料、调味品、副食品等原料。1、蔬菜类、畜肉类、禽肉类、水产品类、蛋类、奶制品类、豆制品类、水果类以绍兴E价通绍兴大江农贸市场上一周周五公布的商品市场价，作为下周配送商品的基准价。2、牛奶、大米、食用油、饮料、调味品、副食品以采购清单上限价（后附件）作为商品的基准价，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即结算价格=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中标人所送货物如果不在招标范围内的，则由采购人根据绍兴E价通等官方网站定价下浮10%后作为最终结算价。注：基准价包含利润、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库运、保险、检验等所有费用。按实际供货物品及数量结算。 |
| **2.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 **2.1服务要求** |
| 2.1.1蔬菜必须为新鲜、完整、去皮、去叶、去泥、净重（去包装或保护层）等无公害产品；农药残量不得超过国家标准；每批提供常规检测报告；符合国家蔬菜质量安全标准。 |
| 2.1.2畜肉类、禽肉类产品必须新鲜，观感好，来源大型无公害养殖基地或稳定的供肉基地，经动物检疫和定点屠宰，符合国家肉类食品质量安全标准。肉类须按国家要求提供每批次检验检疫证等合格证明，特殊食材还需提供抗生素、兴奋剂、瘦肉精含量检测。中标人须对同批次鲜活食材进行48小时留样备查。 |
| 2.1.3水产品类必须新鲜，观感好，来源大型无公害养殖基地或稳定的供货基地，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
| 2.1.4蛋类质量及其标识应符合国家标准，并提供相关的有效证件。 |
| 2.1.5豆制品、奶制品必须为知名厂家生产的品牌，具有SC标志、有检测报告，有生产日期、保质期、净重等。 |
| 2.1.6水果类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果面新鲜洁净，无病虫害，无斑点、不起皱、无裂口。提供相关进货渠道和合格检验证明。 |
| 2.1.7牛奶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包装应封口平整，无破包、漏包夹包，无污染；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1.8大米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大米有清香味和光泽，无米糠和其他杂质，无异味无霉变，用手摸时滑润；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1.9食用油非转基因，外包装完整，色泽具有油脂应有的气味；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1.10饮料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标准；包装应封口平整，无破包、漏包夹包，无污染；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1.11调味品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标准；色泽正常；具有各种固有的香味，滋味无异味；包装应封口平正，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1.12副食品符合国家食品质量安全标准；色泽正常；具有各种固有的香味，滋味无异味；包装应封口平正，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2经营要求** |
| 2.2.1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食材配送通知单》要求足额、及时将食品配送至食堂。为确保食堂运营，食堂提前1天（下午3：00前），向中标人网上提交《食材配送通知单》，说明购货品种、规格、数量及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中标人必须每天早晨6:30-7:00之间将采购食品用品配送到招标人指定区域。中标人所送货品的名称、规格、质量、数量、保质期等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可要求退换；若作换货处理的，则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应确保在2日内完成换货。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必须提前协商解决。 |
| **2.3配送验收要求** |
| 2.3.1中标人对所有配送产品必须提供资质、质量证明等资料，确保源头可查。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商品质量必须符合《食品安全法》相关要求。 |
| 2.3.2配送货物须注有产品名称、制造厂名、厂址、净重、生产许可证号、批号、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号及规格等，包装应完好、无损坏、无挤压，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法规要求。提供的相关资质、质量证明等资料，必须符合配送货物当前的批次日期并及时更新，复印件都要加盖配送企业的公章。 |
| 2.3.3中标人将订单内所需物品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双方就货物的品种、质量、数量、价格进行确认后填写交货清单，经验收合格后完成交付。 |
| 2.3.3.1送货清单：配送单按招标方规定格式、数量，信息齐全，电子打印。采购人临时需中标人供货，中标人应按要求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并配送到位。中标人不得超越范围以外供货，不得搞商品搭售； |
| 2.3.3.2食品生产（流通）企业相关资料：包括营业执照、食品生产（流通）许可证等。 |
| 2.3.3.3食品相关资料：  蔬菜类：农药残留量检测报告。  畜肉、禽肉类：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大块的猪肉必须盖有蓝色的检验合格验讫印章。  水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蛋类：提供相关的有效证件。  奶制品、豆制品：产品检验报告和合格证明。查看是否按规定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存期（保质期）等法定标志。  水果类：农产品快速检测报告。  牛奶类：产品检验报告和合格证明。查看是否按规定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存期（保质期）等法定标志。  大米类：产品检验报告和合格证明。查看是否按规定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存期（保质期）等法定标志。  食用油：成品包装食品必须具有“SC”食品质量安全认证。  饮料类：提供相关的有效证件。查看是否按规定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存期（保质期）等法定标志。  调味品：成品包装食品必须具有“SC”食品质量安全认证。  副食品类：提供相关的有效证件。查看是否按规定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存期（保质期）等法定标志。 |
| 2.3.3.4保质期要求  ① 蔬菜、水果、豆制品要求新鲜，无腐烂变质现象。  ② 肉类要求为24小时内屠宰。  ③ 鱼、虾、海鲜要求鲜活，无死鱼死虾。  ④ 其他所有食材或商品到货时保质期应至少剩余2/3。 |
| **2.4工作要求** |
| 2.4.1中标人要做到制度完善，证照齐全，用工规范，文明配送；要树立档案意识，建立完整的配送档案，将配送合同、配送清单、检测报告、配送人员、车辆信息及源头供应商的相关资料、进货单、源头追溯资料分门别类进行归档，保存一年；自觉协调关系，妥善解决发生的问题和困难；自觉接受招标方及有关职能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
| 2.4.2中标人须固定送货人员，送货人员的聘用合同和相关信息在送货前报采购人备案，不得擅自改变，送货时应持证（送货证须盖双方公章）送货。配送人员应具备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配送人员更换须事先征得采购人审查同意并提供健康体检证复印件备案。 |
| 2.4.3送货车辆须使用专用封闭式保鲜(冷藏)车辆进行配送，禁止有毒有害有异味的物品混装，送货时不得有污染事故发生。配送车辆应符合相关卫生要求，并定期对车辆进行清洁消毒。同时，在运输过程中要做好食品的保鲜工作，如在运输工程中因天气等原因引发的食品变质，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退货。 |
| 2.4.4中标人应固定1～2名送货驾驶员和1～2辆送货车辆，并将相关的证件复印件（驾驶员的驾驶证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最近半年的社保证明、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有无犯罪记录等）交采购人备案，并办理出入手续，且驾驶员需与采购人签订安全承诺书。人员、车辆一经固定，无特殊理由不能临时变更。 |
| **3.违约责任** |
| 3.1中标人如转包或变相转包，一经查实，取消配送资格及下一轮投标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且须承担采购人的相应损失。 |
| 3.2中标人应自觉接受市场监督管理、农业、质监等部门的检查和检测。配送的大宗食品质量低于投标承诺质量的，经查实后将视情节作出以下处罚：一是配送价格按性价比同比例下降；二是取消配送资格及下一轮投标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且须承担采购人的相应损失。 |
| 3.3中标人配送的大宗食品出现质量、数量不符合要求及价格虚高等现象，采购人有权要求配送企业及时退换，且发现一次罚款3000元。 |
| 3.4中标人提供的结算票据、配送单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将取消配送资格及下一轮投标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
| **4.安全责任** |
| 4.1中标人对所提供商品的安全质量负责，并承担因质量问题的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责任。因质量问题造成食物中毒或其它安全责任事故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合同，且中标人独立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不作退还，中标人须赔偿给采购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 4.2配送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等均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
| 4.3中标人在招标人区域内运输物品，应服从指挥，确保安全。由此造成的安全事故，中标人独立承担一切责任。 |
| 4.4配送中所涉运输、装卸、税收及其他相应规费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所需证、照等均由中标人自行办理。 |
| 4.5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廉政建设，经查实发现有受贿、行贿现象，取消配送资格，相关人员按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分或处罚；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 4.6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如发生质量纠纷时采购人须对被投诉食材质量进行检测的，不论检测结果如何，因检测产生的相关费用须由中标人承担。 |
| 5.其他： |
| 5.1由于中标人工作失误（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原因除外），未能按时配送的，每次扣罚2000元，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
| 5.2中标人配送的原料食品采购渠道不正规；肉类未经卫生检疫部门检验；蔬菜农药残留过高，达不到国家食品安全标准；质保过期、品牌“三无”、假冒伪劣等调料，经采购人检查发现，第一次罚款5000元；第二次罚款10000元；第三次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且须承担采购人的相应损失。 |
| 5.3中标人配送产品达不到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中标人下达限时整改通知书，如整改后中标人无法达到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 |

**附牛奶、大米、食用油、饮料、调味品、副食品采购清单：**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牛奶类 | | 百菲酪水牛纯奶（部分脱脂） |  | 200ML\*12瓶 | 提 | 64 |
| 蒙牛纯甄黄桃燕麦风味 |  | 200ML\*10瓶 | 提 | 50 |
| 光明纯奶牛奶 |  | 250ML\*24盒 | 提 | 85 |
| 优加3.8蛋白梦幻盖纯牛奶 | bb3963b78ea6e03ead238cb464d3c18 | 250ML\*10盒 | 提 | 69 |
| 光明莫斯利安限糖控脂酸奶原味 | 316d960c736227c8d5d6ee01d754d2a | 230克\*10瓶 | 提 | 61 |
| 伊利安慕希希腊酸奶 | b199411ba2abc15382c2b1c35036dc8 | 205克\*12瓶 | 提 | 61 |
| 蒙牛纯牛奶250ml |  | 250ML\*24盒 | 提 | 85 |
| 蒙牛真果粒250ml |  | 250克\*12盒 | 提 | 40 |
| 娃哈哈锌多多营养酸奶 |  | 200g\*16 | 箱 | 64 |
| 青藏高原青稞黑米自立袋常温酸奶 | 93b162e7509bc00492f00ee42518cc0 | 160克\*10袋 | 提 | 60 |
| 蒙牛特仑苏有机纯牛奶 |  | 250ML\*10瓶 | 提 | 89 |
| 特仑苏纯牛奶 |  | 250ML\*12盒 | 提 | 68 |
| 旺仔原味牛奶罐装 |  | 245ML | 罐 | 7.2 |
| 特仑苏纯牛奶3.8g |  | 250ML\*10瓶 | 提 | 85 |
| 安慕希草莓燕麦酸奶 |  | 200g\*10瓶 | 提 | 78 |
| 伊利金典有机纯牛奶梦幻盖 |  | 250ML\*10瓶 | 提 | 88 |
| 伊利安慕希希腊风味酸奶 |  | 230g\*10瓶 | 提 | 98 |
| 伊利安慕希希腊风味黄桃燕麦味酸奶 |  | 200g\*10瓶 | 提 | 78 |
| 伊利健固型ＱＱ星儿童成长牛奶 |  | 190ML\*15盒 | 提 | 68 |
| 伊利金典有机奶 |  | 250ML\*12盒 | 提 | 88 |
| 伊利金典纯牛奶 |  | 250ML\*12盒 | 提 | 68 |
| 伊利早餐奶 |  | 250ML\*24盒 | 提 | 90 |
| 伊利高钙奶 |  | 250ML\*24盒 | 提 | 101 |
| 伊利高钙低脂奶 |  | 250ML\*24盒 | 提 | 101 |
| 光明莫斯利安 |  | 200g\*12盒 | 提 | 72 |
| 旺仔牛奶盒装 |  | 125ML\*4\*9 | 提 | 117 |
| 伊利原味优酸乳 |  | 250ML\*24盒 | 提 | 51 |
| 金典4.0娟姗有机奶 |  | 250ML\*10盒 | 提 | 129 |
| 伊利QQ星草莓味营养果汁酸奶 |  | 200ML\*16瓶 | 提 | 64 |
| 金典4.0新西兰纯牛奶 |  | 250ML\*12盒 | 提 | 114 |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大米类 | 东北大米 | 南粳9108鲜香米 |  | 25KG | 袋 | 81 |
| 祥兴大米 |  | 25KG | 袋 | 165 |
| 珍珠香米 |  | 25KG | 袋 | 149 |
| 兴汉珍珠米 |  | 25KG | 袋 | 152 |
| 湾甸子秋田小町 |  | 10KG | 袋 | 72 |
| 贤人鲜香米 |  | 10KG | 袋 | 110 |
| 祥兴鲜香米 |  | 10KG | 袋 | 77 |
| 绥鑫泉五常香米 |  | 10KG | 袋 | 99 |
| 南粳9108香米 |  | 10KG | 袋 | 81 |
| 南粳9108香米 |  | 5KG | 袋 | 47 |
| 稻花香 |  | 10KG | 袋 | 81 |
| 五常大米 | 五常大米（原粮稻花香2号） |  | 10KG | 袋 | 108 |
| 祥兴大米（软香型） |  | 5KG | 袋 | 31 |
| 杜家五常大米 |  | 10KG | 袋 | 119 |
| 杜家五常大米 |  | 5KG | 袋 | 39 |
| 五常大米（原粮稻花香2号） |  | 5KG | 袋 | 64 |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食用油类 | 玉米油 | 乐购福纯玉米油 |  | 5L | 壶 | 83 |
| 金龙鱼玉米胚芽油 | baeedfc383b0eef063e46a7874e318f | 5L | 壶 | 105 |
| 老湘树玉米油 |  | 5L | 壶 | 129 |
| 老湘树玉米油 |  | 4L | 壶 | 100 |
| 老湘树玉米油 |  | 2.5L | 壶 | 72 |
| 老湘树玉米油 |  | 1.8L | 壶 | 51 |
| 橄榄油 | 特级初榨橄榄油 |  | 500ML\*2 | 盒 | 171 |
| 花生油 | 鲁花一级花生油 | 33dd0716da87820dca7bb0677d304c3 | 5L | 壶 | 171 |
| 菜籽油 | 鲁花菜籽油 | 2017756b28bfe081637b2182f317984 | 5L | 壶 | 108 |
| 葵花油 | 鲁花浓香葵花仁油 |  | 5L | 壶 | 129 |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饮料类 | | 泰国原装进口纯椰子水0脂肪椰青椰 | 0c7b561fe7058345d23777d8755e784 | 350ML\*12 | 箱 | 83 |
| 农夫山泉NFC100%橙汁 | ae8f78535bcae230241c6688ed0bb349_O1CN01qqzAyr1KUzIOeEHN6_!!2653951168 | 300ML\*10 | 箱 | 75 |
| 柚香谷双柚复合果汁饮料 | fe9e3e725d18ec2822e96b9d14b0a41 | 300g\*20 | 箱 | 182 |
| 北冰洋橙汁汽水 | 290b905cbf7f2d3eae45c70a578fcca1_O1CN01jPpam61S0m429CDXW_!!1593452185.jpg_300x300q90 | 330ML（听装）\*24 | 箱 | 106 |
| 星冰乐星巴克咖啡味咖啡饮料 | 7fa90cde91ed7b03f2f5a54238ad326 | 280ML\*12 | 瓶 | 182 |
| 李小艾小青柠汁饮料 | 10e83cb393675860be0121ab0f8fdea | 300ML\*12 | 箱 | 72 |
| 多多柠檬茶（香橙、青柠、荔枝、黑葡萄） | 2326e94c0b0a9ebccbafb41b226b142 | 拼装500ML\*15瓶 | 箱 | 99 |
| 王老吉 |  | 310ML\*12 | 箱 | 55 |
| 可口可乐 |  | 330ML\*12 | 箱 | 39 |
| 雪碧 |  | 330ML\*12 | 箱 | 39 |
| 香飘飘奶茶 |  | 30杯/箱 | 箱 | 176 |
| 柚香谷双柚复合果汁饮料 |  | 1KG\*6 | 箱 | 152 |
| 美汁源果粒橙 |  | 1.25L | 瓶 | 10.8 |
| 红牛(R)维生素风味饮料 |  | 250ML | 瓶 | 8 |
| 兰翠思双柚汁 |  | 1L\*6 | 箱 | 141 |
| 椰树椰子汁 |  | 245ML\*24 | 箱 | 141 |
| 香飘飘红豆奶茶三连杯 |  | 64g\*3 | 组 | 22 |
| 可口可乐 |  | 500ML | 瓶 | 3.9 |
| 雪碧 |  | 500ML | 瓶 | 3.9 |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调味品类 | | 海天特级草菇老抽 | 9393f071e72445f7a57b0efe045a603 | 500ML | 瓶 | 10 |
| 磨乡源麻油 | fef5f9916147c4e331c30e84ede66b5 | 405ML | 瓶 | 25 |
| 松盛园美佳鲜 | f63b0343137100b45a873bd32a49151 | 500ML\*12 | 瓶 | 11 |
| 海天味极鲜酱油 | 16a7c4bbfdf039121752092a2244d59 | 1.9L\*6 | 箱 | 149 |
| 松盛园玫瑰米醋 | 31ac14f37f7d0de766f19d328e875d0 | 500ML\*12 | 箱 | 70 |
| 景阳观脆小瓜 | d38d310eea0ecb0e5143e64538eae31 | 375克 | 瓶 | 15 |
| 李锦记蒜蓉辣椒酱 | f7fc2d079e4929f72528f253f19b87b | 226克 | 瓶 | 25 |
| 鲁花耗油 | 9c98c3c080c884e133d7ca617997a9f | 518克 | 瓶 | 18 |
| 咸亨火腿腐乳 | 22efebaa23d04cadd2916af61d2fbad | 350克 | 瓶 | 20 |
| 巨树牌麻油辣腐乳 |  | 380克 | 瓶 | 12 |
| 川南下饭菜 |  | 330克 | 瓶 | 20 |
| 乌江鲜脆榨菜丝 |  | 70克 | 包 | 2.8 |
| 豆鼓油辣椒 |  | 300克 | 瓶 | 11 |
| 海天黄豆酱 |  | 800克 | 瓶 | 15 |
| 雪涛无碘盐 | 8c5fc168234166aba0e11d819634d8c | 260克 | 袋 | 3.9 |
| 一级黄冰糖 |  | 500克 | 斤 | 13.5 |
| 玫瑰米醋 |  | 490ML | 瓶 | 3.9 |
| 佳味母子油 |  | 500ML | 瓶 | 5.9 |
| 李锦记薄盐生抽 |  | 1.75L | 瓶 | 35 |
| 厨邦鲜味生抽 |  | 1.9L | 瓶 | 26 |

| **类别** | **品种** | **名称** | **参考图片** | **规格** | **单位** | **上限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副食品类 | | 丹麦黄冠曲奇 |  | 908克 | 盒 | 121 |
| 达利园好吃点香葱咸饼 |  | 130克 | 包 | 4.5 |
| 闲趣自然清闲原味饼干 |  | 900克 | 盒 | 33 |
| 康师傅经典红烧牛肉面 |  | 110克\*12桶 | 箱 | 78 |
| 康师傅老坛酸菜牛肉面 |  | 114克\*24袋 | 箱 | 109 |
| 绿盛牛肉粒 |  | 100克 | 包 | 38 |
| 好想你每日红枣 |  | 900克 | 盒 | 73 |
| 绿豆（真空装） |  | 500克 | 斤 | 9 |
| 白木耳 |  | 500克 | 斤 | 37 |
| 沃隆每日坚果 |  | 750克 | 盒 | 102 |
| 金味麦片 |  | 600克 | 袋 | 29 |
| 娃哈哈桂圆莲子八宝粥 |  | 360克\*12 | 箱 | 50 |
| 娃哈哈木糖醇八宝粥 |  | 350克\*12 | 箱 | 50 |
| 双汇王中王火腿肠 | 9a3e9147f78eeb96aac1204f9d78669 | 30克\*9 | 包 | 12.5 |
| 会稽山简加饭酒 |  | 500ML\*12 | 箱 | 105 |
| 会稽山纯正五年酒 | b4a7f1b8d75649b04e8dc7595d2e735 | 500ML\*8 | 箱 | 194 |
| 装农家土鸡蛋 | af38690b-16f3-4cf1-8348-58994581f7d1 | 30只 | 盒 | 53 |
| 好欢螺 螺丝粉 |  | 300克 | 包 | 17 |
| 臭宝螺蛳粉 |  | 330g | 包 | 15 |
| 沈师傅鸡蛋干 |  | 100g\*10/包 | 包 | 50 |
| 林家铺子黄桃罐头 |  | 360g | 瓶 | 17 |
| 金华火腿肉 | ffd1dc2e8dfd9bb147e32bd53296ce4 | 500g左右1块装 | 块 | 77 |
| 黄鱼鲞 |  | 约250克 | 包 | 20 |
| 新疆马牙瓜子 |  | 320g | 袋 | 33 |
| 原味瓜子 |  | 320g | 袋 | 26 |
| 优诗美意什锦葡萄干 |  | 150g | 袋 | 21 |
| 优诗美意空心山楂 |  | 118g | 袋 | 21 |
| 无核杏干 |  | 120g | 袋 | 26 |
| 优诗美意伽师西梅干 |  | 108g | 袋 | 21 |
| 悠了优乐新疆手撕豆干 |  | 500g | 袋 | 47 |
| 切片列巴 |  | 320g | 袋 | 33 |
| 全脂奶粉 |  | 400g | 袋 | 72 |
| 优诗美意每日坚果 |  | 750g | 盒 | 193 |
| 沙棘胡萝卜汁 |  | 256g | 袋 | 13 |
| 黄花菜 |  | 250g | 包 | 46 |
| 无根香菇 |  | 250g | 包 | 52 |
| 黑木耳 |  | 250g | 包 | 52 |
| 开心果 |  | 250g | 包 | 52 |
| 腰果（生） |  | 220g | 包 | 50 |
| 鲜乳卷 |  | 660g | 盒 | 72 |
| 燕麦片 |  | 880g | 罐 | 65 |
| 纸皮核桃 |  | 1kg | 盒 | 65 |
| 蒙辉饼干（原味） |  | 1kg | 盒 | 39 |
| 蒙辉饼干（海盐味） |  | 1kg | 盒 | 39 |
| 贵妃驾到坚果礼盒（蓝） |  | 1625克 | 盒 | 206 |
| 贵妃驾到坚果礼盒（红） |  | 1205克 | 盒 | 218 |
| 大丰坚果礼盒 |  | 1620克 | 盒 | 336 |
| 大丰山核桃礼盒 |  | 1600克 | 盒 | 362 |
| 大丰7包装精品礼盒 |  |  | 盒 | 231 |
| 康师傅香辣牛肉面袋装 |  | 104克 | 袋 | 4.6 |
| 康师傅鲜虾鱼板面袋装 |  | 98克 | 袋 | 4.6 |
| 康师傅香菇炖鸡面碗装 |  | 105克 | 桶 | 6.5 |
| 康师傅珍品香辣牛肉面碗装 |  | 108克 | 桶 | 6.5 |
| 会稽山3年陈绍兴酒 |  | 500ML\*12 | 箱 | 125 |

## 二、商务要求

**2.1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2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售后服务**

中标人需提供专门的售后服务电话，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0.5小时内做出响应，1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2小时内无法处理问题的，中标人需提供无偿提供其他符合要求的原料供采购人使用。

**2.4数量调整**

采购人保留在签约时微调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10%且不高于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中标人提供申请，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2.5验收**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2.6付款方式**

一月一结，每月供货完成后以采购人签字确认的送货单为结算依据，在收到发票且对账核实确认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及标准**

（按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的内容填写）

1. **服务价格**

（有服务分项的，需报分项价格和总价）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与服务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服务完成并验收通过后（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七、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服务期限：

2.实施地点：

**八、付款**

付款方式：

**九、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次项目采购所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建议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中止接受服务，单方面解除合同，且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5.解除合同应向相关部门备案。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特别条款：**

**A.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B.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中作为核心产品（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品牌均相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的产品；按前款规定处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2.评分标准：**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 80 分，价格分 20 分。下述所列为评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01标商务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配送经历 | 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今同类配送业绩，每份得0.5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分 |
| 2 | 综合能力 | 1.投标人有配送食材追溯制度得1.5分。  2.蔬菜进出库记录齐全的得1.5分。  3.投标人有食品检测员、食品安全管理员、农药残留快速测试仪、便携式农残检测仪,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最高得6分。  4.投标人自有或租赁保鲜冷库的得1.5分。  5.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冷冻冷库得得1.5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等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2分 |
| 3 | 配送应急保障 | 根据食堂特殊情况或零星食材应急配送要求，视投标人保障应急食材配送时间、食材品质达到食堂要求等方面进行打分。  提供内容完整充分的得6.1-9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的得3.1-6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的得0.1-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9分 |
| 4 | 配送方案及保障 | 根据招标人要求对食堂食材配送的特点、快速配送、质优服务、品种丰富、随叫随到等综合方面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打分。提供内容完整充分的得6.1-9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的得3.1-6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的得0.1-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方案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9分 |
| 5 | 服务承诺 | 根据诚信、价格、质量、数量及服从招标管理、文明经营等的服务承诺，投标文件易查性进行打分。  提供内容完整充分的得6.1-9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的得3.1-6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的得0.1-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承诺条款、投标文件易查性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9分 |
| 6 | 安全保障 | 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达到2000万元或以上的得4分；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2000万以下--1000万元（含）的得2分；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1000万以下--500万元（含）的得1分；500万元以下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资料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分 |
| 7 | 企业管理 | 生产经营场地或配送仓库的安全设施、卫生情况等进行打分。提供内容完整充分、安全设施齐全、卫生情况整洁干净的得6.1-9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安全设施基本齐全、卫生情况一般的得3.1-6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安全设施欠缺、卫生情况较差的得0.1-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资料证明、图片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9分 |
| 《食品配送管理制度》、《食品质量控制管理制度》、《食品采购制度》、《配送工、用具清洗消毒制度》、《送货不达应急预案》、《食品中毒应急预案》、《产品召回制度》等制度情况进行打分。  制度内容齐全完善的得3.1-5分；  制度内容基本齐全完善的得1.1-3分；  制度内容不齐全不完善的得0.1-1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制度文件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5分 |
| 配送台账实行信息化管理,并能提供电子稿的；会计、驾驶员、配送人员等证件齐全有效,劳动用工规范进行打分。  提供内容完整充分、证件齐全、用工规范的得5.1-8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证件基本齐全、用工基本规范的得2.1-5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证件欠缺、用工欠缺规范的得0.1-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资料及证明(如会计证、食品检验上岗证)并提供相关人员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8分 |
| 8 | 配送车辆 | 投标企业自有符合配送要求的专用配送运输车辆2辆得1分，每增加1辆加1分，最高得3分；自有符合配送要求的冷链运输车辆的每辆另再加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年检合格的单位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分 |
| 9 | 售后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全面合理等方面进行打分。  提供内容完整充分的得5.1-8分；  提供内容基本完整充分的得2.1-5分；  提供内容部分完整充分的得0.1-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承诺条款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8分 |

**注：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

**01标价格分：**

2.2.1投标下浮率基准价：投标人采用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如8.25%），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即下浮最大者）的投标下浮率报价为评标下浮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下浮率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下浮率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报价)× 20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制作请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部分“投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有关格式附件如下：

**附件1：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2：资格文件目录**

目 录

1.投标声明函 …………………………………………………………………（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3.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页码）

4.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4.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页码）

4.2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5.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页码）

**注：以上文件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做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点设置。**

**附件3：投标声明函**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

我方 （填写投标人全称；联合体投标的写全部联合体成员） 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若我方中标，承诺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且合法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6.我方承诺具备良好的财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我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8.我方承诺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认可并承担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请仔细核对身份证号码，若填写错误，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制作说明：

1. 提供身份证原件正反两面的彩色图片，内容清晰可辨，加盖单位CA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提供经营者本人的身份证。

**附件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规模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标的名称”、“所属行业”按前附表所列填写，有实质性偏离的将资格审查不通过。**
3.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7（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请填写采购人名称） 的 （请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商

务

和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期：

**附件9：商务和技术文件目录**

目 录

1.项目明细清单………………………………………………………………（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页码）

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7.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页码）

8.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页码）

9.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文件投标供应商可以在本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范本基础上适当微调，使得内容更加完备。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做好关联点设置。

**附件10：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服务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人员  数量 | 服务内容 |
| 1 |  |  |  |
| 2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内容完整的情况下，对上表进行细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服务项一） | （服务内容） |  |  |
| 2 | （服务质量要求） |  |  |
| 3 | （服务人员） |  |  |
| 4 | （投入设备） |  |  |
| … | … |  |  |
| … | （服务项二，如有） | … |  |  |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采购文件要求”一列按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清单及要求”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商务响应表**

**商 务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付款方式 |  |  |  |
| 服务期限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  资格 | 本项目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类似业绩一览表（如有）**

**类似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验收报告  （有/无）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备注：

1. 请在此表后附上类似业绩的合同、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如有）。
2.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16：报价文件目录**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自拟）……………………………………（页码）

**附件1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基准价** | **投标下浮率** | **备注** |
| 01 |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食堂消费物品及蔬菜、肉类等配送服务项目 | 1、蔬菜类、畜肉类、禽肉类、水产品类、蛋类、奶制品类、豆制品类、水果类以绍兴E价通绍兴大江农贸市场上一周周五公布的商品市场价，作为下周配送商品的基准价；2、牛奶、大米、食用油、饮料、调味品、副食品以采购清单上限价作为商品的基准价 | **小写：** | 下浮率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如8.25%） |
| **大写：**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采用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如8.25%），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有关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出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 二、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有效期：**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1）采购公告中的资格条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等不符合有关规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更正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供新的事实或证据的除外。

**2.2质疑主体的有效性：**

2.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质疑人应当与质疑事项存在利害关系,不得提出“自杀式质疑”。

**2.3质疑的答复**

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机构视情以变更公告等形式通知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质疑的撤回**

供应商可以撤回已经被受理的质疑书。

## 三、供应商投诉

**3.1投诉有效期**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特别提醒：质疑是投诉的前置程序，供应商必须先质疑后投诉。**

**3.2投诉内容**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书需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标项：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1：

请求2：

……

**本公司承诺接受数据电文形式的质疑答复，视为书面答复。**

**（需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委托授权代表提出质疑，格式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期：